

宁波市特种设备行业协会

关于加快推进电梯行业会员企业 复工复产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防疫工作决策部署，在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帮助电梯行业会员企业坚定信心，强化措施，全力支持和加快推进会员企业复工复产，确保全市在用电梯安全，提出如下意见：

一、加快行业会员企业复工复产。目前，企业复工复产的流程已明显简化，各会员要抓紧做好一线维保人员的召回和本单位的复工复产工作，按照《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企业复工有关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快复工复产并调整企业复工流程的通知》要求，制定有效的疫情防控预案，严格落实“九个必需”承诺，及时向乡镇（街道）报备复工，全市电梯维保企业力争2月底实现全面复工复产。

二、加强重点场所电梯维护保养。疫情防控期间，在前期按需维护保养，物联网、视频等远程检查维护的基础上，加强对重点场所和老旧电梯的现场检查，原则上应在2月底前对签约维

维护保养且持续在用的医疗机构（特殊隔离点除外）、疫情防控必需等企业、公众聚集场所和投用 15 年以上的电梯进行一次现场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置。3 月份起逐步恢复电梯正常维护保养。

三、抓好疫情防控与职工防护。各会员企业要严格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和主要负责人的第一责任，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在做好复工复产工作的同时抓好企业内部疫情防控工作的组织实施和督促落实，督促职工遵守相关防疫规定，如实报告个人情况，主动接受健康检测，避免发生群体感染事件，提高职工自我防护意识和能力。

四、缓解会员企业劳动力紧缺。疫情防控期间，会员企业间可以开展电梯维修作业人员劳动力余缺调剂，切实保障电梯维护保养和应急救援人员需求。同时，加大电梯作业人员紧缺工种的招聘，大力实施职业技能提升培训，鼓励“特种设备作业证+中级职业等级证”双证一培二考，积极申请政府用工补贴。

五、确保防疫物资筹措到位。面对防疫物资紧缺的现状，积极协助会员企业解决物资保障、物流运输等复工复产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防疫物资筹措到位，为复工复产提供保障。倡导会员企业捐款捐物，充分展现团结一心、同舟共济、共克时艰的行业良好精神风貌。

宁波市特种设备行业协会电梯分会

2020 年 2 月 18 日

抄送：市市场监管局特监处。